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省地矿局职能简介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是四川省人民政府领导下的正厅级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地质矿产资源勘查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制定全省地质矿产勘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所承担的任务。

2. 承担国家和省基础性、公益性和战略性地质调查及开发，开展境外地质矿产勘查。

3. 承担地质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担环境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防治和监测治理；参与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参与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承担重大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承担水文地质和新能源地质的开发。

4. 负责系统内安全生产管理和质量管理、地质勘查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开展对外经济技术、贸易合作。

5. 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对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实施监督、检查、考核和评价。

6. 组织实施本系统事业单位经济体制改革、人事制度改革和产业结构调整。

7. 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省地矿局 2020 年重点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抓好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五次、六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为工业找矿、为产业和民生服务，全力推进“五个地矿”建设，大力实施“地质+”战略和“互联网+地质”战略，保持定力、奋发进取、开拓创新，奋力推动全局地质事业实现新突破，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作出新的贡献。

综合各方面因素，2020 年全局发展总体考虑：

坚持一条底线——干部职工平均收入不低于上年度平均收入。

做到两个确保——确保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确保应收账款逐年降低。

办好四件大事——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推进木里容大公司上市，推进“一队一企”重组，编制局“十四五”发展规划。

做实五个地矿—科技地矿：推进局科研“三评”改革，加强重大地质科研立项，强化地质科技成果知识产权保护及产业化转化，设立区域科技创新平台 6 个以上；智慧地矿：争取四川省智慧地质大数据有限公司落地项目 1 个以上；绿色地矿：推动四川省川西北阿坝生态保护区山水林田湖草项目落地，打造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示范点；平安地矿：修订完善《四川省地矿局安全生产职责》，建立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机制，维护治安秩序和社会稳定；廉洁地矿：编制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作 I 级创新项目—政治生态定期分析研判制度实施方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省地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0 个。主要包括：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机关、省地矿局预算与价格中心、省地矿局成都修配厂、省地矿局地质矿产科学研究所、省地矿局测绘队、省地矿局成都综合岩矿测试中心、省地矿局物资供销处、省地矿局成都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中心、省地矿局物探队、省地矿局成都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省地矿局地质医院、省地矿局地质调查院、省地矿局 101 地质队、省地矿局 405 地质队、省地矿局 109 地质队、省地矿局化探队、省地矿局 403 地质队、省地矿局 207 地质队、省地矿局 915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省地矿局川西北地质队、省地矿局 402 地质队、省地矿局 113 地质队、省地矿局 106 地质队、四川

矿产机电技师学院、省地矿局 108 地质队、省地矿局 909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省地矿局区域地质调查队、省地矿局 404 地质队、省地矿局攀西地质队、省地矿局 202 地质队、省地矿局 102 厂。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省地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等支出。省地矿局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1,903.93 万元，比 2019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1,499.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所属地勘单位预测 2020 年市场经营收入减少以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

（一）收入预算情况

省地矿局 2020 年收入预算 141,903.9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68.29 万元，占 0.2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981.40 万元，占 73.28%；事业收入 2,796.23 万元，占 1.9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2,758.01 万元，占 23.08%；其他收入 2,000.00 万元，占 1.41%。

（二）支出预算情况

省地矿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141,903.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430.23 万元，占 82.75%；项目支出 24,473.70 万

元，占 17.2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省地矿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4,349.69 万元，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4,713.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规范财务管理，将更多经营收入纳入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981.40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8.29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591.0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4.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6.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37.5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9,343.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096.6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省地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3,981.4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18,705.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规范财务管理，将更多经营收入纳入预算管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2,237.01 万元，占 2.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6.58 万元，占 16.32%；卫生健康支出 5,337.50 万元，占 5.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9,343.68 万元，占 66.69%；住房保障支出 10,096.63 万元，占 9.7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

2020年预算数为2,130.51万元,主要用于局下属四川矿产机电技师学院人员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以及保证单位日常运转费用支出。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06.5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职工业务培训,提升职工业务工作能力。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0年预算数为721.40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离休人员工资及生活补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0,495.02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5,035.45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0年预算数为362.26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职工死亡抚恤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52.45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遗属生活补助、“6.30”人员特殊困难补助。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行业医院（项）2020年预算数为714.50万元，主要用于局下属四川地质医院人员工资津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以及保证单位正常运转费用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4,586.02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36.9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参公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1,734.32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工资津补贴、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通用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设施设备维修费、物业管理费、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设备购置经费等。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67,609.36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津补贴、正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通用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差旅费、设施设备维修费、物业管理费等。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7,747.99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0年预算数为2,348.64万元，主要用于局属蓉内事业单位无房职工住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地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2,933.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206.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6,726.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省地矿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74.7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8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58.93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 2019 年预算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的重大战略决策，加大对外合作交流工作力度，拓展全域开放，相应增加出国（境）经费。

2020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计划用于赴德国、丹麦、俄罗斯、捷克出访经费。根据省外侨办（港澳办、台办）批准的 2020 年因公临时出国（境）安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 2 次，2 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四川省地矿局赴德国、丹麦工作组”、“四川省地矿局赴俄罗斯、捷克工作组”。计划完成：1.加强与德国地球科学与自然资源研究院合作，讨论场地尺度下三维地质建模及滑坡危险性评估技术方法，推进评价工具成果在我局主导的九寨沟县漳扎地质特色小镇的规划和建设中的实际运用，并就资料编录、地下水监测、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领域建立合作机制。结合我局正在进行的四川全省重点污染企业场地调查和耕地污染调查，与丹麦土壤修复合作联盟进行交流，对下一步在土地整治及污染土地生态化修复整治技术应用领域里开展项目合作进行商谈。2.与俄罗斯联邦中央有色金属与贵金属地质勘探研究院交流、商谈加强矿产资源深部探测技术、典型矿床研究等合作事宜，为我局正在开发的木里容大金矿转入地下开采做好技术准备。与捷克地调局商讨建立合作交流机制，推进双方在地质遗迹调查与保护、地下水和土壤质量监测、地质填

图等领域合作。

(二) 公务接待费较 2019 年预算下降 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精打细算、勤俭节约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

2020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地矿局机关公务接待工作。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9 年预算下降 3.08%。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精打细算、勤俭节约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

省地矿局所属各单位现有车辆 231 辆，其中：轿车 6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12 辆，越野车 120 辆，大中型客车 1 辆，其他车型 37 辆。

2020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93 万元。用于地矿局机关 14 辆公务用车及老干部用车的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单位执行公务活动，开展基层调研工作，矿产资源勘查项目管理、重大地质灾害防治工程项目管理、野外地质工作检查、老干部用车等工作的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省地矿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省地矿局 2020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省地矿局下属局机关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766.57万元,比2019年预算同口径减少39.77万元,下降4.93%。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精打细算、勤俭节约的原则压减“三公”经费等公用支出。

本部门下属预算与价格中心、成都修配厂、地质矿产科学研究所、测绘队、成都综合岩矿测试中心、物资供销处、成都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中心、物探队、成都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地质医院、地质调查院、101地质队、405地质队、109地质队、化探队、403地质队、207地质队、915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川西北地质队、402地质队、113地质队、106地质队、四川矿产机电技师学院、108地质队、909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区域地质调查队、404地质队、攀西地质队、202地质队、102厂等30家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省地矿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02.3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各单位采购办公设备、专用仪器设备、机动车保险服务、车辆维修和保养、车辆加油服务、雨污分流工程等。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省地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3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0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5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0 年省地矿局 100 万元以上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

指用于局举办的中等专业学校（四川矿产机电技师学院）的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用于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局属事业单位离休人员工资及生活补贴。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局属事业单位职工死亡抚恤金。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方面的支出（6.30 人员特殊困难补助）。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行业医院（项）：指用于局下属地质医院人员工资津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以及保证单位正常运转费用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

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指局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在职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用于按房改规定，局属蓉内单位向符合条件的无房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2020 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表 7.2020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